

证券代码：871504 证券简称：基胜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月23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1月9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朱国强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现提名沈志钢、朱薏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人员。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在第四届监事会就任之前，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基胜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1 月 26 日